

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離校手續單

班級：_____ 學號：_____

原因： 休學、轉學、放棄學籍【附申請書】
 畢業【全班辦理】

姓名：_____

申請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承辦單位		負責人簽章	應辦手續
學務處	健康中心		清還相關物品
	衛生組		清還相關物品
	生輔組		兵役及缺勤獎懲相關事項
	社團活動組		清還社團用品
	體育組		清還體育用品
圖資處	圖書館		清還圖書或損毀遺失賠償
	資訊組		清還學習設備用品或損毀遺失賠償
各科 實習工場教師			清還工具物品或損毀遺失賠償 <u>【綜高一年級、 綜高二及綜高三年級學術學程不需辦理】</u>
總務處	出納組		繳清學雜費、教科書等相關費用
	事務組		清還借品
教務處	註冊組		1. 校務行政系統註記 2. 學生證停用 3. 異動登記通知 4. 學籍表註記 5. 學雜費退費【退費比例： / 】 6. 免學費繳回【繳回比例： / 】 7. 免學費系統註記 8. 追蹤輔導表單影送